

服装采购合同书

甲方：新蔡县城市管理局

乙方：项城市酷威服装有限公司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及有关规定，经双方友好协商，达成一致意见，签订本合同。

一、甲方委托乙方制作服装，具体规格型号、数量、单价如下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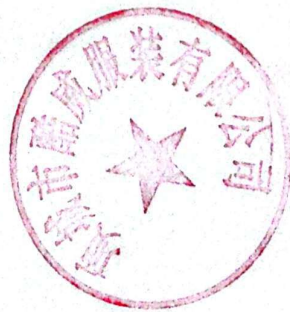
产品名称	型号及规格	单位	数量	单价(元)	总价(元)	备注
春秋常服		套	314	295	92630	
春秋执勤服		套	314	285	89490	
长袖内衬衣		件	314	79	24806	
制式长袖衬衣		件	314	80	25120	
领带		条	314	12	3768	
臂章		个	942	5	4710	
肩章		个	942	5	4710	
领花		对	314	3	942	
布胸		个	942	2	1884	
布号		个	942	2	1884	
合计					249944	
合计人民币(大写)：贰拾肆万玖仟玖佰肆拾肆元整					(¥：249944.00)	

二、包装要求及费用负担

1. 包装要求：每一件服装单独包装，每十五套服装为一箱。
2. 包装费用：由乙方负担。

三、交货时间、方式及地点

1. 交货时间：乙方在合同签订后 60 日内交货。
2. 交货方式：
3. 交货地点：甲方指定地点。



四、验收标准

1. 乙方所生产的服装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质量标准、环保标准或行业标准以及甲方提出的合理要求。

2. 用方收货后七日内按样品标准抽查，组织相关人员对服装进行验收。若因质量问题发生争议，任何一方均可委托第三方进行技术鉴定。符合标准的，鉴定费用由甲方承担，否则由乙方承担。

五、服务承诺：

1. 产品交付使用三月内。如因乙方原因出现的产品质量问题，乙方负责调换，调换费用由乙方负担。

2. 本次批量生产之后。如甲方提出增补制作要求，在布料规格质量及价格与本次产品相同的基础上，乙方依样品标准制作，经双方协商另行签订合同。

六、付款方式及时间

甲方收到货物，验收合格后付款给乙方全部货款，由银行转账支付。

银行账号：37921011700000056

开户行：河南省项城市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通东路分理处

开户名：项城市酷威服装有限公司

七、违约责任：

1. 乙方交付的物资不符合本合同规定的，甲方有权拒收，并

且乙方须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 5% 的违约金。

2. 乙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交付物资提供服务, 从逾期之日起按本合同总价 3% 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; 逾期半年以上的, 甲方有权终止合同, 由此造成甲方的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。

3.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物资, 造成乙方损失的, 甲方按乙方偿付本合同总的 5% 的违约金。

4. 乙方加工生产以甲方确认的样品为准, 中途如因甲方原因提出更换布料及款式、色彩等; 由此产生的责任及费用由甲方承担, 并相应延长交货日期。

5. 中途如因乙方原因提出的需要更换面料及款式、色彩等需征得甲方同意, 否则由此产生的责任及费用由乙方承担, 如需延长交货时间, 由双方另行协商。

6. 其他违约责任按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执行。

八、其它未尽事宜, 甲乙双方协商解决。

九、本合同一式两份, 双方各执一份, 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。

甲方:

代表签字:



乙方:

代表签字:



2025 年 7 月 30 日

2025 年 8 月 10 日